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及省有关要求，拟订全市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

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承担医保目录准入相关工作。

（五）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长期照护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负责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工作。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市直公务员补助、大额医疗费用补充保险政策，指导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十）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

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十二）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为纳入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7 个处室，包括：

1. 综合办公室
2. 待遇保障处
3. 医药服务管理和信息处
4.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5. 基金监管处
6. 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
7. 法规处（加挂营商环境建设处牌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3.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6.9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732.30	本年支出合计	2732.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32.30	支 出 总 计	2732.30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32.30	2732.30	2732.30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732.30	2732.30	2732.30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32.30	2,578.28	2,345.52	232.76	15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58	331.58	329.24	2.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58	331.58	329.24	2.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1	98.41	96.07	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7	233.17	233.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3.82	1,949.80	1,719.38	230.42	15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15.38	1,861.36	1,630.94	230.42	154.02
2101501	行政运行	1,861.36	1,861.36	1,630.94	230.4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02				1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25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0	39.90	39.9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32.30	一、本年支出	2,732.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3.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6.90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32.30	支 出 总 计	2,732.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32.30	2,578.28	2,345.52	232.76	15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58	331.58	329.24	2.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58	331.58	329.24	2.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1	98.41	96.07	2.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7	233.17	233.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3.82	1,949.80	1,719.38	230.42	15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15.38	1,861.36	1,630.94	230.42	154.02
2101501	行政运行	1,861.36	1,861.36	1,630.94	230.4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02				1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25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0	39.90	39.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78.28	2,345.52	232.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8.97	2,128.97	
30101	基本工资	600.66	600.66	
30102	津贴补贴	489.97	489.97	
30103	奖金	441.69	441.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17	233.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44	88.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3	5.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1	1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74	117.98	232.76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75.00		75.00
30208	取暖费	18.06		18.06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7		15.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98	117.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3		87.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57	98.57	
30302	退休费	71.07	71.07	
30304	抚恤金	25.00	25.00	
30305	生活补助	2.50	2.5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万元

2023 预算数					2024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7.00		6.00		6.00	1.00	6.00		6.00		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4.02	154.02	154.02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154.02	154.02	154.02									
	举报奖励经费		1.00	1.00	1.00									
	医保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医保局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5.00	5.00	5.00									
	供水管线维修改造项目		40.00	40.00	40.00									
	执法办案费		40.52	40.52	40.52									
	门诊共济支付方式改革经费		17.50	17.50	17.50									
	专家评审论证费		30.00	30.00	30.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732.30	2,732.30	2,73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58	331.58	331.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58	331.58	331.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41	98.41	98.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7	233.17	233.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3.82	2,103.82	2,10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44	88.44	8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015.38	2,015.38	2,015.38											
2101501	行政运行	1,861.36	1,861.36	1,861.3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4.02	154.02	15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90	296.90	29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25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90	39.90	39.9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32.30	2,732.30	2,732.3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28.97	2,128.97	2,128.97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32.32	1,532.32	1,532.32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7.44	327.44	327.44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257.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1	12.21	12.21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24	424.24	424.24											
50201	办公经费	256.01	256.01	256.01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6.00											
50209	维修（护）费	1.00	1.00	1.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23	161.23	161.2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0.52	80.52	80.52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2	80.52	80.52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57	98.57	98.5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50	27.50	27.50										
50905	离退休费	71.07	71.07	71.07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732.30	2,732.30	2,73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8.97	2,128.97	2,128.97											
30101	基本工资	600.66	600.66	600.66											
30102	津贴补贴	489.97	489.97	489.97											
30103	奖金	441.69	441.69	441.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17	233.17	233.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44	88.44	88.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3	5.83	5.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00	257.00	25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1	12.21	1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76	504.76	504.76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0.50											

30205	水费	2.50	2.50	2.5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75.00	75.00	75.00										
30208	取暖费	18.06	18.06	18.06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41.00	41.00	41.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7	15.97	15.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98	117.98	117.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75	201.75	201.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57	98.57	98.57										
30302	退休费	71.07	71.07	71.07										
30304	抚恤金	25.00	25.00	25.00										
30305	生活补助	2.50	2.50	2.50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78001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784.4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561.04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232.76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制定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住院费用按疾病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覆盖面	>=	85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提高服务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规范医疗保险制度改革		完善制度		2024-12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科学性规范性		加强管理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举报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						
总体目标	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加大打击力度，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应奖尽奖数	>=	10	起	2024-12
			受理举报数量	>=	20	起	2024-12
		质量指标	监督举报登记率	=	100	%	2024-12
			符合受理条件的线索受理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基金流失，维护基金稳定运行			基金安全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安排医保宣传经费 20 万元：做好医保宣传工作，提高医保政策的群众知晓度，10 期宣传×20000 元/期=2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7000000	人	2024-12
			开展宣传次数	>=	10	次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2024-12
			项目完成率	>=	9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	6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普及有效时限	>=	1	年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医保局法律顾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发挥法律顾问在我局关于重大行政决策、疑难问题研究、复议诉讼与信访案件办理等方面的参谋、助手作用，推进医疗保障法治化建设，促进依法行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规范性文件、行政协议、答复意见等	>=	5	件	2024-12
			重大决策法律建议；疑难问题研究等法律服务	>=	5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与交办工作要求符合度	=	100	%	2024-12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意见采纳率	>=	9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1	年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供水管线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0.00						
总体目标	通过供水管线整体更换改造，彻底解决我局水管氧化腐蚀严重问题，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下水管米数	>=	20	米	2024-12
			修缮数量	=	1	处	2024-12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2024-12
			设备使用故障率	<=	3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财产损失金额	>=	0.7	万元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0.52						
总体目标	聘请专家开展监督检查及重大疑难问题研讨论证，增加监管技术含量，全面完成飞行检查任务，加大打击欺诈骗保宣传力度，提高居民医保政策知晓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违法违规案例曝光数	>=	50	例	2024-12
			聘请专家人数	>=	300	人次	2024-12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85	%	2024-12
			全覆盖检查处理率	>=	7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基金损失	>=	5000000	元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基金流失，维护基金稳定运行		基金安全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门诊共济支付方式改革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7.50						
总体目标	将门诊费用纳入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支付范围，改革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强化基本医疗保险互助共济功能。充分考虑基金运行情况、定点医院、参保人、其他服务供给方等利益相关人的合理诉求，形成一致的政策改革目标，促使门诊共济支付改革的可持续性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次数	>=	50	人次	2024-12
			相关配套材料印刷数量	>=	100	份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培训覆盖率	>=	8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共济政策普及率	>=	6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率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专家评审论证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0						
总体目标	高位推动 DRG 支付改革国家示范城市建设。对标国家、省“抓扩面、建机制、打基础、推协同”四项工作任务，总结工作经验，查摆薄弱环节，建立长效机制，提升改革质量，凸显改革效益，加强精细化管理，促进高质量发展，提高国家医保 DRG 改革示范区建设工作。建立与国家、省级统一、标准规范、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确保全面完成改革任务。聘请专家进行其他医保待遇政策改革评估论证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人数	>=	50	人次	2024-12
			专家论证次数	>=	2	次	2024-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专家出席率	>=	9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院费用按疾病相关分组或按病种 付费覆盖率	>=	85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服务水平提升率	=	100	%	2024-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732.30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082.42 万元减少 1350.12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3 年含上年结转资金 1333.88 万元。

二、关于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年无公务接待计划。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2.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47 万元，增长 1.51%。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在 2024 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1 个，实际编制 1 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

共 1 个，编制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